

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履职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作为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现将 2020 年度履职情况汇报如下：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基本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独立董事王传邦、孙松涛及董事冯达 3 名成员组成，王传邦担任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成员均具有能够胜任审计委员会工作职责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保证足够的时间和精力履行委员会的工作职责。2020 年度，审计委员会委员凭借丰富的行业经验及专业审计、会计知识，在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的工作、指导公司内部审计、审阅公司财务报告等方面向董事会提出了专业意见，在公司审计与风险管理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二、审计委员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0 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计召开五次会议。

2020 年 1 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第一次会议。公司高管向审计委员会汇报了 2019 年度公司的经营情况，提交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审计委员会同意年审计划安排，督促公司尽快开展年审工作。

2020 年 4 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第二次会议。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报告、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聘任外部审计机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同意将该等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2020 年 5 月，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第三次会议。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

(2020 年-2022 年) 的议案, 关于确保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得以切实履行的承诺的议案, 网达软件 2020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和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2020 年 8 月,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第四次会议, 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

2020 年 10 月, 在公司会议室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第五次会议, 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三、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一) 定期报告

在年度审计开始前, 审计委员会对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性和专业性进行审查, 并与会计师事务所就年度审计的审计计划、审计方法及重大事项进行深入沟通; 在年审会计师出具初步审计意见后, 审计委员会再次对财务报告进行审阅, 并与审计机构进行专项沟通, 形成书面意见。

报告期内, 审计委员认真审阅了公司提供的各期财务报告, 勤勉尽职, 保持与事务所的良好沟通, 对公司定期报告中的有关事项提出专业意见, 认为公司披露的定期报告真实、准确、完整。

审计委员会对会计政策及估计变更、涉及重要会计判断的事项等予以特别关注。

(二) 内部控制工作

报告期内, 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的内部审计工作计划, 并认可该计划的可行性, 同时督促公司内部审计机构严格按照审计计划执行, 并对内部审计出现的问题提出了指导性意见。经审阅内部审计工作报告, 我们未发现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 认为内部审计工作能够有效运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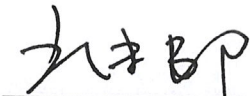
（三）监督和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与公司聘请的年度审计机构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多次沟通，协商确定年度审计工作计划，讨论审计中的重大事项与处理办法、新会计准则的影响及适用等，并督促年审会计师严格按照计划安排工作进度，确保审计计划顺利完成。经过审慎核查，审计委员会对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执行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工作及内控审计工作情况进行了监督，通过与中汇会计师事务所讨论和沟通审计范围、审计计划、审计方法方面，认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遵循了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做到勤勉尽责，公允合理地发表独立审计意见，表现出良好的职业操守，出具的各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四、总体评价

2020 年，审计委员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规定，恪尽职守、勤勉尽职的履行审计委员会的职责。2021 年，将进一步加强审计委员会的监督职能，在公司定期报告、内部控制建设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促进公司持续稳定、有效健康的发展。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0 年度
履职报告签字页）



王传邦



孙松涛



冯达

上海网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1年3月19日